

裁军谈判会议

CD/PV.775
21 August 1997

CHINESE

第七七五次全体会议最后记录

1997年8月21日星期四上午10时

在日内瓦万国宫举行

主席: 古纳蒂拉克先生(斯里兰卡)

主席：我宣布裁军谈判会议第 775 次全体会议开始。

首先我代表本会议和我本人热烈欢迎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新任命的驻裁军谈判会议代表伊恩·苏塔大使，今天他第一次出席本会议的全体会议。苏塔大使在本会议要处理的问题上具有丰富的经验。只要说明以下一点就足够了：他担任了三年的外交部军备控制和裁军司助理司长。我肯定本会议将向他提供充分的合作和支持。

现在，在斯里兰卡开始担任本会议主席时我要说几句开场白。

众所周知，裁军谈判会议 1997 年的会议将在斯里兰卡担任主席期间结束。鉴于这样的情况，裁谈会必须对它在 1997 年的审议期间所做的工作进行评价并编写提交联合国大会第五十二届会议的报告。现在距联大召开还有大约一个月的时间。

在我接任主席之前，若干同事曾问我在我任职期间我对主持本会议的工作有何计划。鉴于我参加了裁谈会本届会议的各次正式会议和非正式会议并注意到我们工作的进展(或准确地说缺乏进展)并鉴于裁谈会剩下的时间已不多，要我回答这个问题并不难。根据本会议议事规则第 44 条，裁谈会应在本会议结束至少两周之前开始审议提交联合国大会的报告草案。这意味着本会议用来审议其实质性问题的时间只有不到一星期。因此，我们根本没有时间讨论新问题。

各国代表团完全清楚裁谈会本届会议头两期会议的工作进展情况。在此期间，一些代表团一再努力试图严肃而认真地开始我们的工作。在这过程中，这些代表团单独地和集体地向裁谈会提交了若干文件。尽管本会议未能解决它在这一过程中所碰到的问题，但这些贡献仍随时提醒我们：为了克服我们碰到的困难，我们确曾作了努力。它们也将成为裁谈会共有的记忆，在未来的年月里将为我们指路。因此，我们不应该沮丧，不应该认为我们浪费了分配给裁谈会的整整一年的时间。

在评价裁谈会当今面临的情况时，我们必须意识到若干方面。首先和最重要的是，裁谈会是负责裁军事务的唯一多边谈判机构。联合王国前任大使迈克尔·韦斯顿爵士曾在告别发言中谈到我们的谈判职责，他提醒我们说，只有当气氛适合于谈判时才能开始这样一种努力。如果裁谈会的全体成员意见不能一致，就无法在任何问题上开展谈判，无论这些问题属于核裁军范畴还是属于常规武器或任何其他具体领域。然而我们必须承认，谈判不能在真空中开始。在进行认真谈判之前，应查明主题，紧接着应开始协商，最后就将要进行的谈判的范围达成协议。过去的经验

告诉我们，即使经历了这一过程，仍可能要等到就开始进行谈判达成共识时才能实际进行谈判。

另一有关的因素是，裁谈会不是一个年复一年连续不断地进行谈判和产生国际文书的机构，好象这些国际文书是从有自动生产线的工厂出来的那样。裁谈会花了很长的时间才同意就化学武器公约和全面禁试条约开始谈判，由此可以看出此类决定是何等的耗费时间。

但是，裁谈会不能也不应该袖手旁观等待局势自行演变。裁谈会可积极主动地为将来的谈判作准备，可进行协商和为这种工作奠定基础。例如，当全面禁试条约的谈判正在进行时，加拿大的香农大使就进行了协商，以便就停产裂变材料条约达成协议。我提到这一特别情况仅仅是为了举例说明，在全面禁试条约进行认真谈判的同时，也可以就本会议认为重要的问题进行协商。我真诚希望，裁谈会在 1998 年的会议开始后，将用这种方式开展工作。

第二个方面是我们的决策方法。根据裁谈会的议事规则，所有实质性决定须以协商一致方式作出。对此有人提出了批评。然而，考虑到我们工作的性质，必须承认用另一种程序作出决定将很困难。有鉴于此，各代表团必须接受下列事实：没有协商一致，裁谈会就不能作出重要决定。考虑到这一现实，各代表团就不能过于好高务远或试图将决定强加给本会议并期望这种行为能够得逞。那么，我们应该如何着手工作呢？我认为，只要切实可行，裁谈会就应随时准备进行谈判。同时，应就其他问题进行磋商，以促使时机成熟，换言之，使这些问题达到可以进行谈判的阶段。

第三点是本会议的自主性。这使有些代表团认为裁谈会完全可以自己做主。但是，在某些情况下，裁谈会似乎也同意它应该响应国际社会的呼吁。全面禁试条约就是这样的一个事例。持这一立场有一个理由。大体上说，本会议内的代表团与本会议外的代表团成 1：2 之比。裁谈会既不是自己供资的机构，也不是完全为自己而进行工作的机构。我们审议工作的最终受益者是整个国际社会。我们期待国际社会支持我们的努力并接受本机构以国际文书形式提出的最终产品。因此，我们不应该视我们自己为一个完全独立的实体。实际上，我们应该视自己为履行国际社会所交付的具体职能的能工巧匠。鉴于这一情况，在我们努力表明自己国家的意见和保护自己国家的利益的同时，我们也应该铭记国际社会赋予我们的责任和我们对国际

社会负有的义务。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我们应该扪心自问，我们是否勤勤恳恳地履行了赋予我们的职责。在 1998 年，我们是否将以我们 1997 年议事的方式从事我们的工作？我希望答复是“否”。

本会议耗费了整整一年的时间试图就 1997 年的工作计划作出决定。即使在就议程达成协议之后，我们仍不能就裁谈会可谈判的任何具体项目达成任何决定。在这样的情况下，在 19 日星期二的非正式协商会议上听到各代表团重复它们经常阐明的立场而不适当顾及裁谈会的现有情况，是令人十分沮丧的。

采用将议程分为二、三个大的领域如核裁军、常规裁军等等并将所有问题纳入二、三个单独的类别下的办法，不可能解决我们的问题。各代表团都十分清楚，尽管议程有缺陷，但我们事实上通过了一项议程。我们的问题更主要的是关于工作计划，或确切地说，我们没有能够将已经成熟可以进行谈判的项目和需要进一步协商的其他项目予以分开处理。问题在于：我们未能体谅彼此之间的主要顾虑，未能为了人类的共同利益而尽量妥协。

6 月份在第二期会议结束时，曾有一线希望，裁谈会有可能重新建立一个或多个特设委员会，甚至另外再建立一个特设委员会。尽管我们未能牢牢地抓住这一机会，我仍乐观地认为，本会议在 1998 年将能就该问题迅速作出决定并尽早开始谈判。同时，裁谈会可以进行协商，以缩小在其他议程项目上的分歧。如果裁谈会能在本届会议期间达成这样一项谅解，我们就能共同感到自豪地说，争论和雄辩的时代已经过去，裁谈会将以无可非议的信心迎接 1998 年。我要以这一乐观的调子来结束我的开场白。

现在我请本会议秘书长兼联合国秘书长个人代表弗拉基米尔·彼得罗夫斯基先生发言。

彼得罗夫斯基先生(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兼联合国秘书长个人代表)：我要求发言是为了提请本会议注意联合国秘书长科菲·安南先生针对美国决定参加关于禁止杀伤人员地雷条约的渥太华谈判进程所发表的声明和在这方面他对本会议所寄予的希望。声明全文如下：

“秘书长对美国宣布参加关于禁止杀伤人员地雷条约的渥太华谈判进程表示欢迎。他深信迫切需要缔结这样一项条约，结束这种滥杀滥伤的武

器日复一日造成的大痛苦。美国采取这一行动正值关键时刻，因为正在安排于9月1日在奥斯陆开始正式谈判。秘书长希望奥斯陆会议将成功地达成一项真正全面禁止这种武器的条约，提交即将召开的大会认可。他期待条约今年12月份在渥太华开放供签署。

“联合国秘书长还希望裁军谈判会议所作的平行努力取得进展，使彻底禁止这种令人憎恶的武器的条约具有普遍性。”

主席：我感谢裁军谈判会议秘书长彼得罗夫斯基先生的发言。今天的发言名单上有美利坚合众国的代表。女士，请你发言。

克里腾伯格女士(美利坚合众国)：主席先生，在我开始发言之际，首先请允许我祝贺你担任主席并祝你在履行你的主要职责中一切顺利。美国代表团一定与你充分合作。正如你自己在开场白中指出的，我们也希望这些职责将包括为1998年取得更大的成果奠定基础。你的发言毫无疑问地表明，你将不遗余力地为奠定适当的基础而努力。在这方面，美国代表团一定会给予最充分的合作。

我今天上午作简短的发言是为了要正式宣布美国关于杀伤人员地雷的政策决定，这项决定是白宫这星期早些时候宣布的。

克林顿总统清楚地表明，他坚决致力于尽早缔结一项禁止生产、转让、储存和使用杀伤人员地雷的全面的和全球性的协定。为此目的，美国一直在裁军谈判会议的努力发起关于一项能够得到尽可能广泛的加入的禁止条约的谈判。在这方面，我们欢迎杀伤人员地雷问题特别协调员的任命并希望他的努力能够为尽早同意在裁军谈判会议内建立杀伤人员地雷问题特设委员会铺平道路。

同时，美国注意到对渥太华进程的支持有显著增加。我们要利用渥太华进程产生的势头，帮助扩大它已经得到的支持。为此，众所周知，白宫于8月18日宣布美国将积极参与9月1日在奥斯陆开始的渥太华谈判进程。这些谈判的目标是达成一项条约案文，供12月签署。我们将争取缔结一项既实现我们的人道主义目标同时又保护我们的国家安全利益的协定。

请允许我强调，我们仍致力于通过在裁谈会开展逐步谈判实现全球禁止地雷的目标。这一努力至关重要，因为裁谈会的成员包括迄今为止杀伤人员地雷的大多数

主要生产国和出口国，其中有一部分国家表示它们将不参加奥斯陆谈判也不签署这些谈判达成的任何条约。

美国也将继续努力批准常规武器公约的经修订的地雷议定书，并敦促其他国家也这样做。该议定书如果得到遵守，可为解决地雷问题作出重大贡献，特别是可充实其他国际努力，制止这种“慢性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主席：我感谢美利坚合众国代表的发言和她对主席说的友好的话。今天名单上的人已发言完毕。有没有任何其他代表团希望现在发言？我请尼日利亚大使发言。

阿布亚先生(尼日利亚)：主席先生，请允许我热烈欢迎你担任裁军谈判会议主席，特别是在裁谈会进入1997年议事日程的这一时刻。我要向你保证我国代表团将与你充分合作，确保你的工作取得成功。同时我要赞扬你的前任，尊敬的斯洛伐克大使克拉斯诺霍尔斯卡大使，她为裁谈会进程作出了宝贵贡献。

大家记得，不久前21国集团提出了一项载于CD/1462号文件的提案，其中极力要求重新设立各种机制，即各个特设委员会，以推动裁军工作。在这方面，21国集团注意到某些代表团要求给它们时间，使它们能够与各自的首都讨论如何对待21国集团提出的要求和提案。本代表团曾在本月7日代表21国集团发言，通过你询问各代表团它们当时是否能够让本会议了解它们与各自首都商讨的结果。我谨再次通过你向本会议询问：这些代表团是否能在今天的全体会议上让我们知道它们得到的指示？我的用意是推动关于这些委员会的工作。

主席：我感谢尼日利亚代表的发言和他对主席说的友好的话。现在我请联合王国代表发言。

苏塔先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我在此时要求发言并不是为了要答复尊敬的尼日利亚代表的问题，而是首先要祝贺你担任主席，其次感谢你并通过你感谢本会议各成员对我的热烈欢迎，第三我要告诉本会议我高兴地期待与本会议各成员共同努力，履行你在开幕词中扼要列举的本会议各项重要任务。

主席: 我感谢联合王国代表的发言和他对主席说的友好的话。现在我请智利代表发言。

伊利亚内斯先生(智利): 主席先生, 首先请允许我代表我国代表团热烈祝贺你担任主席并向你表示, 我们深信在你的干练和有效领导下, 本会议将取得重大进展。你的讲话给我留下深刻印象。我相信这是一篇充满智慧的讲话。我国代表团希望将讲话全文尽快分发给各代表团。同时, 我国代表团要感谢斯洛伐克大使以积极投入的精神主持了本会议的工作。我们非常感激她。我国代表团还希望热烈欢迎联合王国的新代表, 当然还要告诉他我们非常乐意与他合作, 以求实现本会议的目标。

我要宣布我国政府决定充分参与渥太华进程, 因此赞成布鲁塞尔决议并将作为正式成员参加奥斯陆会议。这绝对不意味着我们的看法有任何改变, 我们仍认为裁军谈判会议在将来必须就杀伤人员地雷问题从事至为重要的工作, 我们认为这一工作应与渥太华进程互为补充、目标一致, 并与渥太华进程不发生任何冲突。实现普遍性是我们不能忽视的一项非常重要的目标, 因此我们象许多其他有类似想法的代表团一样, 认为从明年起本会议可就这一非常重要的裁军问题从事十分重要的工作, 当然这一问题具有极为重要的人道主义方面, 从而引起了世界公共舆论和各国政府的关注, 但是它也包含了需要在这里认真仔细地研究与处理的其他方面, 这样才能确保各国尽可能广泛地参与一项应具有普遍性的协定。

主席: 我感谢智利代表的发言和他对主席说的友好的话。现在我请阿根廷代表发言。

贝尼特斯先生(阿根廷): 主席先生, 我要祝贺你担任裁军谈判会议主席, 并向你保证我国代表团一定坚决支持你。我还要祝贺斯洛伐克大使在担任主席期间以卓越的方式指导了我们的议事工作。此外, 我要欢迎联合王国的新代表。我发言的主要目的只是要告诉你, 我国也赞成布鲁塞尔宣言并准备参加奥斯陆会议。这当然并不意味着我们的立场有任何改变, 我们仍然认为裁军谈判会议以后需要开展工作, 对渥太华取得的结果作出补充。我们十分满意地注意到, 拉丁美洲在这一努力中是团结一致的。

主席: 我感谢阿根廷代表的发言和他对主席说的友好的话。有没有任何其他代表团希望现在发言,特别是针对尼日利亚大使以 21 国集团协调员的身份提出的问题发言? 我请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发言。

克里腾伯格女士(美利坚合众国): 我对今天上午第二次要求发言表示歉意, 但我想, 公平地说, 我们的确应该对尊敬的尼日利亚代表提出的问题作出答复。上一期会议结束时, 在长达两天的一次全会上, 各国就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提出了若干问题。我国代表团与其他一些代表团在当时要求建立关于杀伤人员地雷、军备透明和停产裂变材料等问题的特设委员会。就这些问题未能达成协商一致意见。我们希望在不久以后我们重新处理这些问题时能取得更为积极的结果。在上届会议结束时, 我国代表团曾表示不能对我们能否同意成立消极安全保证特委会和外层空间特委会的问题作出肯定答复。现在我愿从问题的实质和从本会议工作与议事日程的总的角度来对这些问题作出答复。

就问题实质而言, 请允许我回顾, 我国代表团曾表示, 在外层空间从来没有发生过军备竞赛。因此, 我们认为“防止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的议程项目不确切, 曾经存在的特设委员会的老的职权也不确切。你们记得, 我们上一期会议结束时的全体会议讨论中提出了这些论点, 当时我曾指出我国代表团收到的指示是争取修改外层空间问题的职权范围。因此, 虽然我国代表团原则上不反对重新设立外层空间问题特设委员会, 但并不同意在处理其职权范围之前成立该委员会。我还要指出, 在该次全体会议讨论期间, 其他代表团也对外层空间特设委员会的工作提出了一些担心, 它们表示愿就该问题进行磋商。迄今为止, 我们尚未进行这种磋商, 但我国代表团愿参加这种磋商。我要进一步澄清美国的立场, 以避免任何误解。美国相信现行的外层空间法律制度为我们发挥了很好的作用, 没有迹象表明需要新的程序。我们认为, 如果本会议要处理外层空间问题, 就应首先查明在该领域可予讨论的具体实质性主题。我们不敢肯定主题将是什么。

关于消极安全保证问题, 我国代表团仍然怀疑此一委员会可发挥何种有益的作用, 特别是考虑到我国政府和其他政府最近在联合国安理会第 984 号决议的范围内就不扩散条约审议和延期大会及一些无核武器区议定书采取的步骤, 其结果是向世界许多地区作出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安全保证。

从裁谈会的工作和我们议事日程的总的角度来看，我国代表团不得不问：在我们准备起草提交联合国大会的最后报告的此时此刻成立这些特设委员会的目的何在？美国认为，无论这些问题有多么重要，它们并不构成我们认为的裁军谈判会议的优先工作，而裂变材料停产条约和杀伤人员地雷问题才是我们的优先工作。我们对于此时成立这些特设委员会的目的表示怀疑，是否目的仅仅是为了向联合国汇报我们确实做了一些事情？我们认为我们应该诚实，应该更加自重一些。我们不是一个“非工作不可”的机构。在意见一致时，我们才从事重要的工作。如果现在成立特设委员会的目的是为了打破僵局，则虽然我们也抱着同样的愿望，但我们认为不如在此时将精力用来为 1998 年的会议一开始就迅速作出决定奠定基础，这样我们在明年就不会面临今年所面临的同样问题。主席先生，我们愿加入你的努力，以求奠定这样一种基础。今天上午你在发言中表示愿意这样做，这使我们深受鼓舞。

因此，简言之，在此时成立这两个特设委员会的意义何在，对我国代表团来说并不清楚。我们愿与其他代表团共同努力，为明年开展富有成效的工作奠定基础。当然，我们认为重点应放在杀伤人员地雷和裂变材料停产条约方面。军备透明对美国来说也很重要。届时，对重新设立消极安全保证特设委员会和外层空间特设委员会我们也会持积极态度，对设立这些委员会我们原则上不反对。当然，正如我已指出的，我们希望重新审议外层空间特设委员会的职权问题。

布格瓦女士(法国)：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代表我国和我本人祝贺你担任主席，并真诚地感谢你在相当特殊和困难的情况下同意履行主席的职责。我们知道在你领导下本会议将进展顺利。因此，以你为榜样，我们必须立即对今天上午的发言者之一提出的问题作出答复。一定程度上，该问题是向法国代表团提出的，因为在 6 月份，完全出于程序原因，我们是要求有更多的时间研究安全保证问题的代表团之一。我们需要核实我们收到的指示的内容。当然，法国当局赞成增加若干安全保证。在这里我将不再重新提到我国已经提供的保证的范围，无论这种保证是积极的还是消极的。就后一种保证而言，这种消极保证是通过建立无核武器区的条约的有关议定书提供的，这些议定书均得到法国的批准，因此这种保证涵盖了 100 多个国家，但是就裁军谈判会议而言，问题更主要的是：还应不应当重新设立一个拥有 1992

年规定的职权范围的安全保证特设委员会？我可以立即说，我们原则上不反对重新设立这样一个委员会，而就职权范围而言，也不反对 1992 年的措词。

除此之外，我们到底想要做什么？在这很晚的时刻，我们是否想试图掩盖裁谈会未能一致同意就已经成熟的主题——至少有两个这样的主题——着手进行认真谈判这一事实？还是我们是否真正想解决问题？我们认为这实质上是一种官僚程序，旨在人为地粉饰今年我们未能取得任何成就这一事实。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对使用这一伎俩犹豫不决，因为我们知道从现在到 9 月 10 日之间不可能从事认真的工作。因此——主席先生，我要重新提到你的开场白——我们认为今天本会议需要首先考虑如何以认真和具体的方式来对待明年的工作。要做到这一点有许多办法。这些办法可包括继续就各种问题进行磋商或在闭会期间就这些问题开展工作，也可包括对起草提交联合国大会的年度报告给予重视。在这里我要指出，在该报告的框架内，我国代表团不反对用积极的方式提到消极安全保证问题。

主席：我感谢法国代表的发言和她对我说的友好的话。现在我请联合王国代表发言。

苏塔先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我的前任在担任联合王国代表期间采取的最后一项行动即是就刚才一位发言者提出的问题征求指示，以便我能对今天上午的讨论有所贡献。与前面两位发言者一样，我怀疑在本会议议事的现阶段将资源和精力用于讨论是否应建立关于这些问题的特设委员会的做法是否明智。我们的感觉是，主席先生，借用你在开场白中提出的一个论点，我们应该在现阶段集中精力为 1998 年本会议顺利且迅速地开展实质性工作创造条件。我希望这项工作包括让特别协调员进行磋商和提出初步报告。在这方面，我注意到尊敬的澳大利亚代表已提出了第一份进度报告。明年当我们考虑建立特设委员会时，我们希望看到裁谈会在核问题与常规问题的工作之间求得平衡。就我们而言，我可以确认，联合王国希望看到裁军谈判会议的议程能够反映我们对裁军议程优先次序的看法。为了记录在案，我要确认：在核问题方面，我们的最高优先是紧急谈判和缔结一项裂变材料停产条约；在常规方面，我们的最高优先是争取达成一项全球禁止杀伤人员地雷的条约，作为渥太华条约的补充。我们希望渥太华条约于今年 12 月份开放供签署。

主席: 我感谢联合王国代表的发言。有没有任何其他代表团希望在此时发言？我请印度大使发言。

戈塞女士(印度): 今天我本不打算发言，但主席先生，在你主持下我乐意发言，并愿借此机会祝贺你在我仍然处于胶着状态的情况下履行这一职责，在整个一年中我们一直处于这种胶着状态。但是，我国代表团向你保证，在你任职期间我们一定与你合作。我还要借此机会感谢你的前任为制定本会议的工作计划所作的不懈努力。同时我要欢迎我们的新成员，特别是联合王国的新大使，欢迎他们加入我们这个也许可称为日内瓦最难加入的俱乐部。我们期待与他共同工作。

我现在要求发言是为了将我们对优先次序的看法记录在案。这个看法已经不仅由我国代表团而且也由 21 国代表团个别地或通过其协调员在整个一年里一再阐述过。我们的优先首先就是设立核裁军特设委员会。我们曾一再试图阐明这一主张，提出草案，为谈判提出各种可能的职权范围，但在这些方面没有取得任何进展。因此，在过去的这一年里，人们将记得——主席先生没有人比你记得更清楚，因为正是斯里兰卡提议我们努力行动起来，做点事情，我非常高兴听到美国代表也承认这一点——21 国集团试图要做的不是将自己的优先次序强加给裁谈会，而是为了想让裁谈会做点事而试图寻求前进的办法。显然，我们决没有打算在裁谈会只剩下两、三个星期的情况下就任何特设委员会立即开始工作，但我们的的确看到有可能为明年的工作计划奠定基础，我想这就是你在你的开场白中所说的。正是本着这一精神，21 国集团才试图弄清我们的优先次序有何不同。我们听到了有些国家的优先次序。21 国集团的优先次序很清楚，显然眼下我们的优先次序与这些国家的不一致。因此，21 国集团本着积极的精神，试图寻求一种办法——不仅仅是为了消耗我们的时间——而是要找到可以重新设立两个特设委员会的办法。我们建议成立的两个委员会本身极为重要，我国代表团非常满意地注意到对这两个特设委员会没有反对意见。这并不意味着我们立即就设立它们，但至少我们也许能够在今年作出决定，在明年的行动计划中设立这两个特设委员会。这项决定将需要由裁谈会于 1998 年 1 月再次开会时予以确认。因此我要重复这一点，我们意识到不同国家的优先次序。这些优先次序在 1997 年期间未能趋于一致。我们双方均未能取得多大进展。为了让裁谈会能够

继续进行重要的工作——正如你所说的，我们不是不劳而获地从树上摘取苹果，也许是另外一种说法，我忘了你使用的确切比喻；我们并非凭空制造条约——但这些都是议程上的项目。1997年的议程是经过商定的，因此我们认为明年可以在这些领域开展富有成效的工作。在这方面，我还要指出，我国代表团不反对重新审议例如外层空间委员会的职权范围。美国代表认为这样做是必要的。我们十分乐意合作，看看我们如何能够商定一个职权范围。主席先生，也许我们可以将这个问题交给你，在余下的两、三个星期里或甚至在闭会期间，因为直到12月31日为止你将一直是主席，由你与各代表团商讨如何才能商定出职权范围，使该项目至少能列入我们1998年的工作计划。

主席：我感谢印度代表的发言和她对主席说的友好的话。现在我请南非代表发言。

阿尔邦先生(南非)：主席先生，请允许我代表我国代表团祝贺你担任裁军谈判会议主席。本会议一定记得，上次我国代表团曾在本会议非正式会议上论述了设立特设委员会的问题。在与我国首都就这一方面进一步咨商后，南非关于成立消极安全保证特设委员会的立场仍然不变。正如上次详细阐明的，南非坚决认为处理安全保证问题的适当场所是经过加强了的不扩散条约审查进程。因此，我谨通知你，南非继续反对在本会议成立消极安全保证特设委员会。

主席：我感谢南非代表的发言和他对主席说的友好的话。有没有任何其他代表团希望发言？我请中国代表发言。

沙先生(中国)：谢谢主席先生。首先，中国代表团对你担任主席表示衷心祝贺，因为中国代表团知道你是一位在裁军领域非常有经验的外交官。尽管我们已经到了今年第三期会议的后期阶段，我们仍然希望在你的领导之下第三期会议能够有所作为。同时，我想借此机会对你的前任斯洛伐克大使的辛勤工作表示赞赏。另外，我还想利用这个机会欢迎我们的新同事，智利大使和联合王国大使。我将非常乐意和他们进行合作。

下面我想谈一谈刚才 21 国集团的协调员所谈到的两个问题。中国代表团历来认为，裁军谈判会议应该早日就消极安全保证问题设立一个特委会，谈判对无核武器国家提供无条件安全保证的问题。中国代表团认为，国际形势已经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冷战已经结束了，对抗已经结束了，形势已经缓和了，大国之间的关系也改进了。如果说在过去还有什么借口可以不提供安全保证的话，那么今天这些理由都已经不成立了。因此，中国代表团认为，首先，不结盟国家提出的这个要求是正当的、合理的；第二，我认为时机也是合适的。在这方面，中国代表团的一个深刻印象是，21 国集团早就提出了这个要求。今天，迟迟地听到了有关方面的答复。对作出答复的这一举动中国代表团是赞赏的，因为迟答复总比不答复好。否则的话，到后来又要说我们没有时间了。中国代表团仍然希望在主席先生的领导之下，当然要看主席先生的方便，与有关方面再磋商一下。如果今年不行的话，看明年裁谈会一开始是否可以马上讨论这个问题？另外，今年要是技术上实在不行的话，能不能统一一下认识，大家来作个决定，让明年裁谈会一开始就讨论这个问题。

下面我还想讲一讲地雷问题。现在，有不少国家都到渥太华去了，去参加渥太华地雷进程。中国代表团尊重这些国家的选择，并且祝愿它们好运气。但是就中国代表团而言，我们认为无论从哪一个角度来讲，地雷都不配成为裁军谈判会议谈判的重点问题。为什么？因为地雷太小，不够格。它不够资格。相反，中国代表团认为，外空很大，而且更为重要。有人说外空现在没有军备竞赛，这很好。我们希望这是事实。外空有没有军事化？我们希望没有。这很好。如果外空没有军备竞赛的话，那么 21 国集团提出防止外空军备竞赛又有什么错呢？所以，中国代表团支持 21 国集团的要求，认为应成立一个外空特委会来谈判如何防止外空军备竞赛的问题。我们希望不要重复历史的错误。等到竞赛搞得很紧张、很激烈的时候再来处理这个问题，那就晚了。

主席：我感谢中国代表的发言。有没有任何其他代表团希望现在发言？看来没有代表团想发言。不言自明的是，今天上午若干代表团对 21 国集团代表提出的问题所作的答复使我十分高兴。如果我正确地领会了这些代表团的意思，我相信它们原则上不反对重新设立两个特设委员会，即消极安全保证特设委员会和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特设委员会，但须满足某些条件。我肯定本会议同意，仍需就该问题进

一步进行协商才能达成最后协议。我相信在本会议余下的几天里，基于本会议厅似乎已经出现的良好意愿我们将能够达成这样一种协议。如果没有其他代表团希望在此时发言，我们将讨论下一个项目。

昨天在主席协商会议上我曾通知各集团协调员，根据本会议议事规则第 44 条，我在秘书处协助下编写了提交联合国大会的年度报告草案。报告草案将于 1997 年 8 月 25 日星期一以所有正式语文分发，并将放入各代表团的文件箱中。我打算在 1997 年 8 月 28 日星期四的全体会议之后举行非正式全体会议，开始审议该年度报告草案。

本会议下次全体会议将于下星期四 1997 年 8 月 28 日上午 10 时举行。

上午 11 时 20 分散会。

-- -- -- -- --